

# 深圳市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4403062023GG0145332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条和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》第五十条的规定，经审查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城市规划要求，准予建设。

特发此证

2023 年 12 月 15 日

项目编号： KJLZ20231245

重要提示

- 本建设工程必须按我局批准的设计文件进行施工，施工场地内如遇有测量标志或电缆、煤气管道等市政设施，必须报告主管机关处理。
- 基础放线后经我局验线，符合要求方可继续施工。
-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壹年内未开工者，即自动作废，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15 日；如因特殊原因需要延期开工，须经核发机关批准。
- 本证是建设工程符合城市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，应妥善保管，并按规定归档。
- 本证附件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用地单位	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							
项目名称	沙井街道步涌社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（宝安区）			用地位置	宝安区沙井街道			
宗地编码				宗地号				
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				土地预审文件文号				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/规划要点函号				深规划资源宝函[2023]1320				
分期建设项目子项名	沙井街道步涌社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（宝安区）			选址意见书	用字第 440306202100085 号			
总建筑面积 m <sup>2</sup>	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 m <sup>2</sup>	建筑覆盖率（一/二级）	绿化覆盖率	建筑最高高度 m	最大层数（地上/下）	栋数	机动车停车位（地上/下）	非机动车停车位（地上/下）
41715.00	29327.00	60.00/	25.00	48.8	13/1	1	2/135	/
本期建筑面积及分配		建筑功能	建筑面积 m <sup>2</sup>			地上核增		
			规定	核减	合计	建筑功能	建筑面积 m <sup>2</sup>	
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32432.18 m <sup>2</sup>	地上	教学及辅助用房	19317.9	0	19317.9	架空绿化休闲	3105.18	
		办公用房	1994	0	1994			
		生活服务用房	3615.39	0	3615.39			
		微格教室	182	0	182			
		教师宿舍	2730	0	2730			
		合计	27839.29	0	27839.29	合计	3105.18	
	地下	教学及辅助用房	875.1	0	875.1			
		生活服务用房	612.61	0	612.61			
		合计	1487.71	0	1487.71			
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	地下核增建筑面积	架空绿化休闲	382.82					
		公用设备用房	1500					
		共用停车库	7400					
		合计	9282.82					
附件	1、总平面图；2、各层建筑平面图（包括地下室、屋面平面）；3、各向立面图；4、剖面图；5、核增建筑面积专篇；							
备注	1、用地单位应将本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（复印件）及审定的总平面图（复印件）在该用地现场对外开放位置张贴公布。 2、本项目规划停车位 137 辆，充电桩停车位 41 个。 3、车行出入口设计应另行报批，并以正式审批意见为准。 4、新建建设项目应当按照标准配套建设生活垃圾分类设施。配套建设的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、同步施工、同步验收、同步使用。 5、本项目应落实海绵城市建设相关要求，年径流总量控制率≥70%的目标，本项目不得低于国家二星级绿色建筑标准进行规划、设计、建设和运行，本项目应当按照要求实施装配式建筑，本项目应按照《关于加快推进建筑信息模型（BIM）技术应用的实施意见（试行）》的有关要求，实施 BIM 技术应用。上述事宜具体以主管部门要求为准。 6、后续若用地规划许可证与本工程指标不一致，或出现较大修改时，应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变更。							
验线记录								

